

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绵阳市投资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《四川农信关联交易管理办法（2022年版）》和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相关制度的规定，本行主要股东绵阳金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，持股金额11000万股、持股比例5%，为本行第二大股东。绵阳市投资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为绵阳金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公司。2023年11月3日，经本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行办理绵阳市投资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9450万元，担保方式为：保证+抵押，期限36个月，属重大关联交易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绵阳市投资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控股），成立于1999年5月17日，法定代表人：肖林，注册资本85000万元，实收资本85000万元，注册地址：绵阳市

涪城区涪城路 76 号建设大厦，经营范围：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项目进行投资；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；房地产开发；商品房销售；房屋租赁；房地产信息咨询；物业管理；土地整理；旅游项目及文化创意项目开发；酒店管理及相关配套业务；机械设备租赁；新能源开发；养老服务；普通货运及仓储服务；货物进出口；对医疗行业提供投资管理服务；电子商务平台开发及利用互联网从事货物销售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三、定价政策

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市场原则进行，根据本行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，结合客户风险情况确定相应价格，且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，本次贷款利率为 5.2%。

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

2024 年 3 月 29 日办理绵阳市投资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 34100 万元（银团贷款），其中本行发放 9400 万元，占本行最近一期资本净额的 1.91%。所在集团及关联企业的授信余额 62385 万元（未剔除存单质押），占最近一期资本净额的 12.7%，相关指标符合监管规定。

五、董事会决议、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

该笔关联交易经本行第一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进行公允性、合规性审查后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进行了审议批准通过。

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

本行独立董事对该笔关联交易出具了书面意见，认为该笔关联交易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和本行《章程》等有相关规定，按照等价有偿、公允定价的原则定价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本行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本行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绵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3月29日

